

# 长期供货合同协议需要签定具体供货日期吗(通用5篇)

竞业协议的违约可能导致法律纠纷和经济损失，建议员工在离职前咨询专业律师。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和解协议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了解一下。

## 长期供货合同协议需要签定具体供货日期吗篇一

供货单位（简称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就材料配件设备的供货事宜与乙方达成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合同，以资信守。

### 第一条、供货产品

- 1、商品名称：\_\_\_\_\_；
- 2、产品规格：\_\_\_\_\_；
- 3、产品单价：\_\_\_\_\_；
- 4、商品数量：\_\_\_\_\_；
- 5、单品总额：\_\_\_\_\_；
- 6、总金额：\_\_\_\_\_。

### 第二条、合同总价

- 1、本合同总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 2、上述合同总价已包括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出售合同项

目的一切费用，主要包括合同货物、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验收、售后服务及技术资料等费用。

### 第三条、合同履行期限、地点

1、交货期：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_\_\_\_\_天内，乙方应交付合同货物，并完成安装、调试及培训，可交付甲方正常使用。

2、合同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位于\_\_\_\_\_。

### 第四条、付款方式和条件

#### 1、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采用\_\_\_\_\_的付款方式支付合同款项，共计\_\_\_\_\_元。合同签订后\_\_\_\_\_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全款。

(2) 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开具本合同全额的\_\_\_\_\_%增值税发票并交付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按因乙方未出具增值税发票而导致甲方承担付款税金的\_\_\_\_\_倍。

(3) 乙方所开具的发票必须是签订合同单位的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承担因发票原因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

#### 2、付款条件。

(1) 乙方保证所供产品的所有权无任何瑕疵，无任何第三方向甲方主张权利。

(2) 乙方若到甲方用户及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处理有关问题时，以防止保证解决质量问题及技术指导服务，不得向其泄露有关供货渠道；价格等信息，否则甲方有权对此造成的损失向乙方索赔，停付乙方的全部剩余货款之索赔事件处理完毕，并不承担任何违约

责任。

(3) 乙方所供产品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并按时；按量供货。

(4) 乙方在每批货物交付后必须开具相应的正式发票，甲方凭正式发票支付货款。

## 第五条、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拒事故之外，乙方延迟交货应支付甲方违约金，每延迟\_\_\_\_\_日按合同总价的\_\_\_\_\_%计，延迟超过\_\_\_\_\_日，按合同总价的\_\_\_\_\_%计。如果乙方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_\_\_\_\_日后未能交货，甲方有权撤销合同，并且乙方仍须及时向甲方支付上述违约金，并赔偿由此对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迟付款时，比照\_\_\_\_\_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违约金，但因乙方原因造成者除外。

2、如果合同货物有质量缺陷或不符合合同规定，在取得甲方同意后，乙方负责维修、调换或退货，调换货物的质量，按本合同质量保证规定，质保期\_\_\_\_\_个月。如果合同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并不影响货物的使用性能的前提下，经甲方同意可将货物贬值处理。

3、如因乙方原因致使验收不合格，乙方应负责对合同货物进行修理、更换或修改，并负担因此而产生的费用。

4、一方违反有关合同知识产权及保密规定时，守约方有期限进行纠正，并追究其违约责任，按\_\_\_\_\_万元的倍数合理确定罚金，直至违约方完全落实纠正措施，消除影响为止。

违约方对守约方的损失赔偿应包括守约方因一个或数个第三方从违约方获得本合同知识产权或保密性信息而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害。

## 第六条、检验

1、材料运达到货地点后，甲方负责清点接货。如因包装不当造成设备质量下降或破损、缺件等，乙方承担质量责任。如运输部门造成的破损、缺件等事故，由乙方为主出面协调处理，甲方协助解决。

2、材料全部到达现场后，乙方应按甲方安排的时间派人到现场进行开箱检验。如乙方不能按时到达现场，又无函电通知时，甲方有权开箱检验，并对缺件、质量损坏情况做出记录，乙方应认可并负责处理。

##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一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八条、其他约定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即行生效。

2、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都应严格履行合同，如出现问题应按照《经济合同法》等有关规定办理。

3、本合同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纪要”方式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本合同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双方各执\_\_\_\_份。

## 长期供货合同协议需要签定具体供货日期吗篇二

出买方：（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 职务：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买受方：（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 职务：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甲乙双方本着长期合作、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采购由乙方制造或代理的产品事项，达成本供货协议，并就此协议以下方面达成一致的商务约定：

## 1、产品数量

鉴于长期供货合同的特殊性，本合同产品数量以乙方的实际需要为标准，最终按照双方实际发生的数量结算。

## 2、供货期间

本合同甲方向乙方供货的期间为年，自本合同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开始计算。本供货期间届满，本合同自动终止。

## 3、合同价款及支付

### 3.1合同价款

3.1.1经双方协商确认，甲方出售给乙方的产品单价详见附件1。

3.1.2考虑到市场的变化和双方的利益，以及本合同确定的长期关系，双方一致同意，当本合同约定的产品的市场价格连续三个月上涨或下跌超过本合同约定单价的时，双方应达成补充协议重新确定单价并协商解决此前三个月已经结算货款

的追加或退还问题。

3.1.3如双方无法就新的单价达成一致意见，则仍按照本合同3.1.1条约定的单价与市场实际单价之间差价的50%上涨或下调，但对于此前三个月的结算不再调整。

### 3.2 货款的结算与支付

#### 3.2.1 周期

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乙方与甲方采取月结的方式结算价款，即以一个日历月为一个结算周期，每月的15日至25日为本结算周期的核对期和上一个结算周期的付款期。

#### 3.2.2 结算

双方应在核对期共同就本结算周期发生的提货单、收货单、退货单等有效单据进行核对，核对一致后确定该结算周期内乙方实际收到的甲方货物数量，按本合同3.1条约定的单价计算该结算周期乙方应支付甲方的总价款。

#### 3.2.3 付款

正式发票提示乙方付款，否则乙方有权拒绝付款。乙方迟延履行付款的，按照日万分之二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迟延履行金。

3.3乙方向甲方支付货款采用现金/支票的方式以人民币支付。甲方提供并确认其帐户如下：

开户银行：

帐号：

单位名称：

## 4、交付

### 4.1交付方式

4.1.1经双方协商一致，共同确认本合同约定之产品的交付方式为甲方送货至乙方指定的地点。具体程序为：乙方根据自身生产经营需要，向甲方发出书面送货通知（传真、邮寄、专人送达均可），送货通知应该记载明确乙方需要的产品型号、数量及送货时间，甲方在接到乙方的通知后应按通知的要求在乙方指定的时间内将乙方指定数量、型号的产品送到指定的地点。

4.1.2甲方因送货发生的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4.1.3在甲方将产品送达至乙方指定的地点之前，无论乙方付款与否，该产品的损毁、灭失等一切风险均由甲方承担，在乙方检验并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接收后，该风险始转移给乙方。

### 4.2交付地点

4.2.1乙方指定的甲方交付地点为： 。

4.2.2如乙方根据实际情况需要改变送货地点的，以乙方向甲方发出的送货通知所实际记载的送货地点为准，如乙方在送货单上没有记载送货地址的，视为送货地址为4.2.1条指定的地址。

4.3甲方向乙方交付产品时，应该由甲方或实际承运人向乙方提供送货的产品清单并留存一份给乙方保存。乙方接收人员在送货单上的`签字或乙方在该送货单上的盖章行为，视为为甲方完成交付义务。但上述行为仅表明乙方接收了甲方发送的如该清单所列的数量、型号的产品，并不表示乙方已经检验完毕，乙方检验应该在检验期内进行。

4.4甲方应按照乙方送货通知指定的期间向乙方履行交付义务。如甲方超出乙方指定的交付期日交付的，乙方可以拒绝接收，同时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包括乙方因此延误工期形成的罚款、损失以及临时购买其他替代产品的差价。

## 5、检验及质量保证

5.1在甲方将本合同约定的产品按照本合同第4条的约定交付乙方后，乙方应首先即时对甲方送货的数量、型号进行清点、检查，并在甲方或承运人提供的送货单上签字。对于产品数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乙方有权只按照实际接收的数量签收。对于产品型号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乙方有权只签收符合约定的部分，对不符合约定的产品由甲方负责调换，因此发生的费用由甲方自行负责。

因上述情况导致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数量接收产品的，对未接收部分的检验期间顺延，且乙方有权仅就实际接收的数量付款。

行检验。对于乙方检验后出现的该产品内在的、不宜发现的质量问题，甲方需依法在该产品的质量保证期内承担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

5.3双方经过协商一致确定检验期间为自乙方收到甲方的产品之日起开始计算。乙方应当在检验期间内将产品的存在外观上或其它明显质量瑕疵的情形通知甲方。乙方怠于通知的，视为产品质量无外观上的或其它明显的质量瑕疵。

5.4甲方保证向乙方出售的产品符合甲乙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确认出售给乙方的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该产品标明的出厂日期开始计算。同时甲方承诺乙方接收产品后，实际享受的质量保证期不低于。乙方有权就自其接收之日起质量保证期已经不足的产品要求甲方调换，因此发生的运输等费



用由甲方承担。

5.5因甲方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的，乙方可暂扣尚未支付给甲方的货款用以抵偿其损失，或在甲方依照本合同约定承担了相应的赔偿责任后再行支付甲方。乙方因本条所述原因暂扣甲方货款的，不属于逾期付款，不支付迟延履行金。

## 6、退货

6.1因甲方产品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乙方有权退货并要求甲方退还全部货款。

6.2对于乙方因甲方产品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而发生经济损失的，甲方在退还全部货款后还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7、违约责任

7.1甲、乙双方违反本合同任何一条之约定，即视为违约。违约方须向守约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7.2本合同针对违约方的具体违约行为需承担的违约责任约定不明确的，违约方应当承担守约方因违约方违约行为所发生的实际经济损失的赔偿责任，包括守约方因此需要向第三方承担的赔偿责任。

7.3对双方都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8、不可抗力

8.1“不可抗力事件”指一方无法控制的，致使该方无法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义务的事件。

8.2若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而不能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该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四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双方应尽其最大可能减少损失。若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一方无

需对因不能履行或损失承担责任，并且不得视为对本合同的违约。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采取适当的措施最大限度的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并尝试恢复履行受影响的义务。

## 9、通知

9.1任何一方根据本合同发出的通知或其他联系应以中文书写并可通过人工送递或航空挂号邮寄（预付邮资）、公认的快递服务或以传真发送至另一方的指定地址，通知视为有效。送达的日期按以下方法予以确定：

9.1.1人工投递的通知，视为人工投递之日送达；

9.1.2航空挂号邮寄，视为邮戳日期后第十天送达；

9.1.3快递送达的通知，视为服务机构发出后第五天送达；

9.1.4传真发送的通知，视为发送日后第一个营业日送达。

9.2指定的通讯地址以合同开头所标明的联系地址为准，任何承租方更改通讯地址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未通知则视为原地址有效，不得以联系地址变更为由主张没有收到对方的通知，对方发往原联系地址的通知视为已经送达。

## 10、附则

10.1合同的修改和变更：对本合同或其附件的修改只可通过经双方授权的代表签署中文书面协议进行。

10.2可分性：本合同任何条款的单独无效，不影响其它条款的效力。10.3文字：本合同以中文签署。

10.4完整协议：本合同包括其附件构成双方之间就本合同所涉事项的全部协议，取代双方之前就合同事项达成的所有口头和书面的协议、合同、谅解和联系。各条款的标题仅为便

于参阅而设，不具法律效力。

10.5任何一方在本合同下的权利是累积性的。除非法律另有明确规定，否则，这些权利应被视为可以并行不悖。

## 11、其他

11.1合同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双方首先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本合同之有效组成部分。

11.3本合同的附件是构成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依其规定对合同双方具有同等的约束力。

11.4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5本合同自双方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签订日期：

## **长期供货合同协议需要签定具体供货日期吗篇三**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共同发展，加强甲、乙双方的业务合作关系，经双方共同协商，本着“平等发展、互惠互利”的原则，达成如下协

议：

## 一、业务关系

甲方确定乙方作为其低压电器元件指定供应商，在甲方的产品中除其客户指定使用其它品牌低压电器产品外，甲方所有相关产品的低压电器元器件采用乙方提供的“正泰”品牌低压电器。

## 二、产品范围

“正泰”品牌的所有低压电器元件。

## 三、采购量及供货价格

1、经两方协商，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正泰”品牌的所有低压电器产品价格按照

正泰产品\*\*年列表价为基准价，甲方年度采购量为万元时，其基准列表价折扣折让%。

2、如因市场原因造成乙方在全国范围内调整价格的情况，则乙方按照其调整后正式发布的新全国统一列表价格按原折扣折让价给甲方供货。但乙方书面通知甲方前已经签订的购销合同仍按购销合同约定价格执行。

## 四、技术要求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符合国家标准要求。质保期内实行质量“三包”。如乙方未按有关技术要求进行生产，或由此引起的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退货，并由乙方承担由于质量问题所发生的损失及费用。

## 五、付款方式

协议生效执行中，乙方给予甲方每笔采购订单\_\_\_\_% 的货款欠款额度，但每月货款欠款额累计最高欠款额度为万元，超过最高欠款额度部分欠款，甲方应先付清超额部分欠款；甲方所欠的所有货款必须在2008 年年底一次性结清。

## 六、配送服务

甲方所需产品每批金额元以上时由乙方免费送至甲方所在地仓库，其每批金额元以下时由甲方自行从乙方转交配送经销商仓库提取。

## 七、违约责任

1、甲方每月超过最高欠款额度部分的欠款及未按约定期限付款的，由甲方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金，违约金以每月5.1 ‰计算。

2、甲方提供的产品型号规格不准确，导致乙方发错产品的，由甲方承担所有的退货费用及因此引起的损失。

3、乙方所供产品因设计、制造、质量等原因，引起事故，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并赔偿相应的经济损失。

## 八、争议的解决

在履行本协议及具体购货合同的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分会）依其规则进行仲裁。

## 九、协议生效及其它

1、本协议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2、本协议有效期至\*\*年12 月31 日，期满后重新协商续约事宜及条款。

3、本协议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须经双方协商后授权代表签署书面文件，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协议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每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代表人： 代表人：

签订日期：

## 长期供货合同协议需要签定具体供货日期吗篇四

甲方（采购方）： 住所： 乙方（供货方）： 住所：

基于甲方（本合同采购方）拟从乙方（本合同供货方）采购乙方提供的货物，基于甲方依据乙方提交的各项资料经审查认定乙方具备向甲方供货的资格，而且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货物；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建立长期友好合作的关系，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基本合同

1.1 合同效力：本合同为双方关于乙方向甲方供货业务的长期基本合同，对双方商定的基本合作条款进行约定。本合同自双方发生业务关系起至在双方保持业务期间持续有效。本合同签订之前，双方已经签订的其他合同、协议等与本合同项抵触或未涉及到的条款均已本合同为准。

1.2 本合同附件：在双方业务往来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协议、合同、订单、传真、图标、信函等相关文件均为本合

同的有限附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但与本合同相抵触时应以本合同为准。

1.3 具体合同：双方可按照以下约定的第二条达成具体合同，乙方接受甲方订单之时具体合同成立，双方之间的每一份具体合同均受本合同的约束。

## 第二条 订单、交货、包装

2.1 订单：乙方具体供货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供货时间及商标以甲乙双方约定的合同/订单为准，无正当理由，乙方不得拒绝接受合同/订单。

2.2 交货：乙方应按甲方合同/订单规定的时间如数准时送货至甲方所在地或甲方指定的地点，并承担相应的运费。除非双方另有明确约定按照约定方式交货。

2.3 包装方式及费用：乙方供货的包装标准应符合双方书面同意的包装标准，相应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三条 验收及不合格品的处理

3.1 验收：在乙方送货后的合理期限内或在甲方到乙方提货时，双方按照已经确认的样品、质量标准、图纸及双方同意的技术要求等进行验收。

3.2 验收不合格：甲方对乙方提供货物验收不合格，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当天或双方另行协商确定的时间内将不合格品取回并同时向甲方交付同等数量的合格品，乙方不得将不合格品混在以后任何一批中提供非甲方。如乙方不能及时换货或补货的，依据以下第四条相关约定条款执行。

## 第四条 质量保证及质量事故的承担

4.1 技术要求：乙方保证为甲方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环保要求，并符合甲方的特殊要求等（如果有），并使用在有效期内性能良好的材料制作而成。货物出厂前需经严格检验。包装亦需符合甲方要求，以避免搬运、装卸、运输等过程中出现异常。

4.2 质量事故：若乙方提供货物发生质量责任事故，从而导致甲方直接经济损失、被第三方索赔或遭受国家机构处罚的，经双方、技术监督部门或权威机构认定是乙方责任的，则应由乙方承担甲方的全部经济损失。

## 第五条 定价及支付方式

5.1 定价：乙方应本着诚实守信及长期合作的原则合理报价，若存在弄虚作假情况或严重不符合市场行情谋取暴利的，一经核实，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供货资格并解除本合同。

5.2 最低价保证：乙方保证提供给甲方的货物价格是同期当地市场最低

价。

5.3 支付方式：原则上乙方供货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提供等额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并入账之后 天内支付相应款项。如双方另有约定，按双方约定的支付方式执行。

## 第六条 保密条款

6.1 本合同拥有信息的一方根据本合同向另一方提供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性信息、商业性信息、文件、程序、计划、技术、图表、模型、参数、数据、标准、专有技术、业务或业务动作方法以及其他专有信息，本合同的条款与本合同有关的其他商业信息和技术信息，（以下统称“保密信息”），只能由甲乙双方及其人员为本合同目的而使用。



6.2 甲乙双方提供或披露的保密信息，仅可由双方为执行本合同需要披露给指定的雇员，并且仅在为执行本合同所需的范围内进行披露，但事先需告知雇员将要披露信息的保密性质，由雇员做出至少与本合同保密义务一样严格的保密承诺等，以防止雇员为个人利益使用保密信息或向任何第三方做出未经授权的任何披露。

6.3 甲乙双方中一方的律师、会计师、承包商和顾问为提供专业协助而需要了解保密信息时，可向其披露保密信息，但必须要求上述人员签订保密协议或按照有关职业道德标准履行保密义务。

6.4 如相关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要求一方披露任何保密信息，当事方可在该政府部门或机构要求的范围内做出披露而无需承担本合同项下的责任。

6.5 在任何情形下，本条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永久持续有效。

6.6 当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乙方应立即停止使用且不得许可第三方使用甲方的保密信息，同时，乙方应按照甲方的书面要求，将甲方提供的保密信息退还甲方或予以删除或销毁。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日10天乙方仍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而乙方仍须立即付给甲方上述违约金，同时无条件退回甲方支付的所有合同款项。

7.2其他违约责任：甲乙双方应严格执行本合同全部条款的约定，如一方违约，违约方除应向守约方赔偿全部损失外，还应赔偿守约方因追讨赔偿损失产生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交通费、误工费、调查费、诉讼费、鉴定费等。

7.3 违约通知：任何一方发生违约行为，守约方需以书面形式通知违约方，违约方应在7日内予以回复，如逾期未予回复，则视为违约方默认守约方通知中所述的内容。

## 第八条 不可抗力

8.1 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事件（如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等），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条件履行的不可抗因素。

8.2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甲乙双方应协商以寻找一个合理的解决方法，并尽一切努力减轻不可抗力产生的后果。

8.3 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三十天时，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决定本合同是否继续履行。

## 第九条 廉洁条款

乙方在本合同签署前以及双方保持业务关系期间，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公司人员进行贿赂或提供回扣，已经发现并核实，甲方有权在乙方货款中扣除受损利益并处以受损利益双倍金额的罚款，同时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供货资格并终止本合同。

## 第十条 争议解决

双方因本合同或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成的争议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第十一条 合同变更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合同的变更及修改须经双方协商一致，以书面形式变更。

## 第十二条 合同效力及其他

12.1 合同生效：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如双方最后一笔业务交易完成后 个月内双方未发生任何业务往来，本合同自动终止；本合同除填写必须的合同签约主体、签约人、签约时间等信息外，任何涂改、增加或删除的条款均无效。

12.2 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3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份，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长期供货合同协议需要签定具体供货日期吗篇五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共同发展，加强甲、乙双方的业务合作关系，经双方共

同协商，本着“平等发展、互惠互利”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 一、业务关系

甲方确定乙方为其低压电器元件指定供应商，在甲方的产品中除其客户指定使用其它品牌低压电器产品外，甲方所有相关产品的低压电器元器件采用乙方提供的“正泰”品牌低压电器。

## 二、产品范围

“正泰”品牌的所有低压电器元件。

## 三、采购量及供货价格

1、经双方协商，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正泰”品牌的所有低压电器产品价格按照

正泰产品\*\*年列表价为基准价，甲方年度采购量为万元时，其基准列表价折扣折让%。

2、如因市场原因造成乙方在全国范围内调整价格的情况，则乙方按照其调整后正式发布的新全国统一列表价格按原折扣折让价给甲方供货。但乙方书面通知甲方前已经签订的购销合同仍按购销合同约定价格执行。

## 四、技术要求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符合国家标准要求。质保期内实行质量“三包”。如乙方未按有关技术要求进行生产，或由此引起的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退货，并由乙方承担由于质量问题所发生的损失及费用。

## 五、付款方式

协议生效执行中，乙方给予甲方每笔采购订单\_\_\_\_%的货款欠款额度，但每月货款欠款额累计最高欠款额度为万元，超过最高欠款额度部分欠款，甲方应先付清超额部分欠款；甲方所欠的所有货款必须在2008年年底一次性结清。

## 六、配送服务

甲方所需产品每批金额元以上时由乙方免费送至甲方所在地仓库，其每批金额元以下时由甲方自行从乙方转交配送经销商仓库提取。

## 七、违约责任

- 1、甲方每月超过最高欠款额度部分的欠款及未按约定期限付款的，由甲方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金，违约金以每月5.1%计算。
- 2、甲方提供的产品型号规格不准确，导致乙方发错产品的，由甲方承担所有的退货费用及因此引起的损失。
- 3、乙方所供产品因设计、制造、质量等原因，引起事故，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并赔偿相应的经济损失。

## 八、争议的解决

在履行本协议及具体购货合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分会）依其规则进行仲裁。

## 九、协议生效及其它

- 1、本协议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 2、本协议有效期至\*\*年12月31日，期满后重新协商续约事宜及条款。

3、本协议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须经双方协商后授权代表签署书面文件，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协议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代表人： 代表人：

签订日期：